

打个盹儿 醒来包不见了

装有9000元现金和各种证件
监控显示被一名老者拿走

■文/见习记者 王琪
图/监控视频截图

本报讯“晚上熬夜卸货实在是困得不行了，早上忙完就躺在店里打了个盹儿，醒来却发现包不见了。”3日，高先生向本报新闻热线8110110反映，他装有9000元现金和各种证件的包丢失。

据高先生称，醒来发现包丢了之后他整个人都懵了，包里的钱丢了也就算了，他是外地人，跟他弟弟一起来十堰在华西农商城做点儿批发的小生意。包里有他全部的证件，包括身份证、银行卡、医保卡、居住证、驾驶证等。“我这店还在这儿，但没有证件什么都做不了，我户口又在河南，补证麻烦得很。”高先生说。

发现包丢失后，高先生立马拨打了110报警电话，警察赶到现场后，高

先生同民警一起去调看了附近的监控，监控里显示有一名身穿深蓝色上衣灰色裤子、有点儿驼背的老人拿走了他的包。高先生看到监控后把监控内容发布到华西农商城的商户群里。这一发，便有商户说这个老人之前也在这儿拿过东西。

高先生说，7月20日在华西农商城里也发生过一起类似事件，当时失主也拨打了110报警，监控视频上显示和这次有相同体貌特征的一名老人在经过一辆车时，发现车门开着，便顺手拿走了车厢里的背包。失主说里面有一万多元现金还有许多证件。

“我只想拿回我的证件，钱什么的都可以再挣，证件丢了我在十堰什么都干不了。”高先生焦急地说，目前因监控视频较模糊，所以不能很好地进行人脸比对。记者了解到，截至发稿，该案仍在侦查中。



高先生在椅子上睡着，监控显示，一名老者将他的包拿走。

郧阳区宣判12人涉恶团伙案

主犯领刑10年



■据郧阳区法院

本报讯 9日，郧阳区法院对范某、潘某等12人涉恶案件一审宣判，认定以范某为首的恶势力犯罪集团，在十堰城区、郧阳区等地多次实施非法拘禁、敲诈勒索等犯罪，依法以非

法拘禁罪、敲诈勒索罪、强迫交易罪、寻衅滋事罪，数罪并罚判处范某有期徒刑10年，并处罚金15万元。其余11名团伙成员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至9年6个月不等刑罚。

法院经审理查明，2016年5月以来，范某以同乡、朋友关系为纽带，纠集潘某、杨某，并通过潘某纠集多名团伙成员，在一段时间内多次采取“跟、贴、靠”软暴力及暴力、威胁或者其他手段，在十堰城区、郧阳区等一定区域内实施非法拘禁、敲诈勒索、强迫交易、寻衅滋事等违法犯罪行为，造成较为恶劣的社会影响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，范某伙同骨干成员，形成有明确首要分子、纠集者相对固定、多名积极参加者的犯罪集团。该犯罪集团通过实施非法拘禁、敲诈勒索、强迫交易、寻衅滋事等违法犯罪行为，为非作恶，对被害人形成心理强制，扰乱经济、社会生活秩序，败坏社会风气，影响群众正常生活，使人民群众安全感降低，应当认定为恶势力犯罪集团。据此，根据其团伙犯罪的事实、性质、情节和社会危害程度及在共同犯罪中的作用、地位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相关规定，法院依法作出前述判决。

旅游不文明行为 煞风景

■记者 周仑

本报讯 国庆假期，市民出游热情高涨。记者在我市部分景区走访时发现，景区内外人们赏美景、品美食、晒美图，文明旅游渐成风尚。但仍有一些不文明旅游现象存在，如乱扔垃圾、乱涂乱画、随地吐痰、乱攀乱爬等现象。游玩的同时，也给景区额外增加的负担。

国庆假日，房县野人谷景区依旧备受追捧，不少市民走出家门，携家带口来到这里。6日，记者在景区看到，一些游客为了拍到好照片，肆意践踏草坪；个别游客也不顾小雨，直接踏进景区的溪水中嬉水，完全无视一旁“请勿嬉水”的提示。

不仅如此，尽管野人谷景区内沿途均设置了垃圾桶，但记者发现，仍有烟头、食品包装袋等废弃物被随意丢弃在路边。

在野人洞景区，“严禁攀爬”的提示牌十分醒目，但仍有少数游客视而不见，其中，一名游客为了让小孩更靠近景点，直接让小孩攀爬围栏，不仅十分危险，还险些损坏钟乳石。

“文明体现在细节，细节展现出素质。大家不仅要赏美的风景，也要注意自身的行为美，做到安全旅游、文明旅游。”景区工作人员表示。



微信上玩“易容术” “借”走一万二

打个电话就露馅 可却有人中了招

■记者 谭祥军 特约记者 魏世银

本报讯 近日，房县侦破多起电信诈骗案件，涉案女子冒充受害人的微信好友甚至群主，对群成员实施诈骗，诈骗现金近1.2万元。

据了解，30岁女子张某于年初与邻居小玉聚餐时，通过小玉认识了一名男子，之后小玉将该男子的微信名片发给了张某。不久，手头缺钱的张某动起了歪心思，她申请了一个微信小号，冒用男子的微信头像和昵称，主动加小玉为好友，并以

手头急用钱为由，向小玉借钱。小玉不知对方有诈，从微信上转给对方3000元。

9月，张某故技重施，她冒充牌友燕子的一个微信好友，先后两次以借钱为名诈骗燕子6000元。

有了前几次的经验，9月20日，张某主动进入一个不需要审核的微信群。她将自己的微信小号更改成该群主的头像和昵称，冒充群主与群成员聊天，向一名开餐饮店的群成员“借走”2900元。

诈骗得手后，张某迅速将对方拉

入黑名单，删除聊天和转账记录。前不久，小玉、燕子等三人均发现被骗并向公安机关报案。

受理案件后，经过侦查，民警最终锁定了张某，并将其抓获。张某到案后，在接受讯问时如实交待了作案经过，并认罪认罚，力求争取法律的宽大处理。

目前，张某被刑事拘留，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之中。

民警表示，此类骗局很好防范，只需给对方打个电话，骗子的骗术就会露馅！